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2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6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6 月 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7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2、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中兴大道 22 号公司会议室。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言荣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69,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9.00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69,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9.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9,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姚轶丹、郭磊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3-034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上午 11:00-12: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了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说明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本次说明会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上午 11:00-12:00 召开，公司董事长余正军先生、总经理何腊元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贺图林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杨伯菊女士、独立董事李光金先生参加了本次说明会，就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内容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与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一：宜宾瀚力电力，盐津泽力发电，水富清源电力，盐津渤力电力，盐津沧原发电未来 1-2 年会收购合作方手上股份注入上市公司吗？

答：您好！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均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二：爱众资本、新能源是 2015 年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功能是扩展公司业务。截止 2022 年报，两家公司注册资金达到 9.5 亿，资产总额超过 10.5 亿。但，自 2015 年成立以来，两家公司持续亏损，8 年来净利润总计约为负 9000 多万！10.5 亿资产，做理财不投资得多少收益？是否存在渎职？存在国有资产流失？公司准备如何改进？如何扩张？

答：您好！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加强管理，推进战略转型，力争尽快扭亏为盈。谢谢！

问题三：一季度净利润同比下滑 88.33%，是何原因导致，有什么具体措施？

答：您好！一季度净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1.受气候影响，发电量减少 5050.65 万 KWH；2.本期确认参控股公司投资收益减少。谢谢！

问题四：广安爱众将之前的主营业务放到三个控股子公司中，广安爱众是否将引进新的主营业务？

答：您好！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供电、天然气供应、生活饮用水、新能源开发和股权投资。为了有利于优化治理模式，充分整合公司资源，提高经营管理效率，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将水电气事业部直营业务单元重组成了水、电、气全资子公司。谢谢！

问题五：贵公司涉及水力发电、燃气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供电等各类业务，请问公司现在是采取何种方式签署各业务合同呢，有采取电子合同签署方式吗？比如契约锁电子合同。

答：您好！公司已针对部分业务采取了电子合同签订方式。谢谢！

问题六：贵公司投资几个亿的巨能阳光上市进度？巨能阳光净利润 2022 年是否归属上市公司利润有多少？

答：您好！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巨能阳光 27.86%股份，巨能阳光正在积极筹备上市相关工作。巨能阳光 2022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6204.89 万元，谢谢！

问题七：贵司旗下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与四川巨能天然气公司共设的子公司“成都市巨能阳光能源公司”，之前计划推动期上市，请问现在进度如何了？

答：您好！目前巨能阳光正在积极筹备上市相关工作。谢谢！

问题八：公司应该考虑在水库上建设光伏发电，提高枯水期发电量。

答：您好！谢谢您的建议。

问题九：请问今年来水怎么样啊？多不多啊？靠天吃饭真是难搞啊。

答：您好！公司水力发电情况主要受上游来水情况及天气气候影响，谢谢！

三、其他事项

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请详见上证路演中心官网（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电话、邮箱、上证 e 互动等多种形式与公司继续保持沟通和交流。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3-047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至 6 月 14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ymny600792@163.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 14:00-15:00 举行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及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董事长、总经理：张国庆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戚昆琼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6 月 15 日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至 6 月 14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ymny600792@163.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彭先生

电话：0871-68758679

邮箱：ymny600792@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线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2023-038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6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图文展示及网络文字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6 月 09 日（星期五）至 06 月 15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ahxinke.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6 月 16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6 月 16 日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图文展示及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宋志刚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龙先生

财务总监：胡基荣先生

独立董事：杨欢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6 月 16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6 月 09 日（星期五）至 06 月 15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http://roadshow.sseinfo

.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ahxinke.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唐梦颖

电话：0553-5847323

邮箱：ir@ahxinke.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3-34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 京电 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6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6 月 09 日（星期五）至 06 月 14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jndl@powerbeijing.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和 2023 年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和 2023 年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6 月 15 日 下午 14:00-15:00 举行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和 2023 年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6 月 15 日 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李染生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李刚

独立董事：崔洪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6 月 15 日 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6 月 09 日（星期五）至 06 月 14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jndl@powerbeijing.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郝媛媛

电话：01065566807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27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6 月 9 日（星期五）至 6 月 15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dshbgs@sichuanhongda.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6 日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建军

独立董事：郑亚光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帅巍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延俊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6 月 9 日（星期五）至 6 月 15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dshbgs@sichuanhongda.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8-86141081

邮箱：dshbgs@sichuanhongd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3-035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对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调增，增加金额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故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该项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标准，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444,400,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原预计（元）	2023 年度现预计（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0	488,500,000.00	3.48%	227,734,814.14	5,433,125.66	新增与公司主要原料供应关系的关联方
采购小计		0	488,500,000.00		227,734,814.14	5,433,125.66	-
合计		0	488,500,000.00		227,734,814.14	5,433,125.66	-

3、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董事会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卢军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与红墩子煤业之间发生的交易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的进行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成本，保障生产稳定，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增加符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需求，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向关联方出售（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原预计（元）	2023 年度现预计（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0	488,500,000.00	3.48%	227,734,814.14	5,433,125.66	新增与公司主要原料供应关系的关联方
采购小计		0	488,500,000.00		227,734,814.14	5,433,125.66	-
合计		0	488,500,000.00		227,734,814.14	5,433,125.66	-

注：公司董事卢军先生系 2023 年 2 月 28 日担任红墩子煤业董事。自 2023 年 2 月 28 日至披露日，公司与红墩子煤业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0,562.38 万元。

除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增加外，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金额等仍按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执行。调增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为 93,290.0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德琛

注册资本：壹拾壹亿元整

注册地址：银川市滨河新区星河街 15 号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品制造；选矿；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水资源管理；固体废物治理；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日用百货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835,690.83 万元、净资产 48,381.48 万元；2022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8,877.23 万元、净利润-20,777.76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853,854.62 万元、净资产 56,939.11 万元；2023 年 1-3 月营业收入 33,420.23 万元、净利润 6,759.44 万元。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由于本公司董事卢军先生同时担任红墩子煤业的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红墩子煤业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正常，与本公司交易均能正常结算，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红墩子煤业进行的煤炭采购关联交易，依照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持有红墩子煤业 40%股权，其拥有红一煤矿和红二煤矿，与公司现有的红四煤矿毗邻，同属于一个矿区即宁夏红墩子矿区，红墩子矿区距离公司宁东生产基地仅 20 余公里，所生产的煤炭品种主要为焦煤，经洗选加工后的精煤可用作炼焦配煤，副产的中煤、煤泥可作为动力用煤，向红墩子煤业采购煤炭运输距离近、数量有保证，有利于降低公司煤炭采购成本，保障公司主要产品所需原料煤的稳定供应。双方合作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降低公司生产成本，同时获取公允收益，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

公司与红墩子煤业的合作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依照市场情况公平、合理确定，结算时间和方式按照公司统一政策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一）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2023-010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6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 282 号本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授权管理层贷款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或详见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述平台披露的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49	两面针	2023/6/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1、登记手续

社会公众股股东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代理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上述登记办法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参会权利。

2、登记时间

2023 年 6 月 21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2:30-5:00。

3、登记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如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3、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4、电话：0772-2506159，传真：0772-2506158；

5、地址：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 282 号，邮编：545006。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授权管理层贷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1500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4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项目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项目内容概述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130 万条高性能子午线轮胎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 130 万条高性能子午线轮胎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二、项目进展

近日，公司收到包头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的《项目备案告知书》，对公司“年产 130 万条高性能子午线轮胎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2306-150204-04-05-396975。

公司将根据上述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3-047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经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财务部门确认，本公司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公司依据国家及住地政府部门文件在 2023 年 5 月份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款项 =SUM(ABOVE) 8,546,351.51 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本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3.41%。明细如下：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元）	补助类型	会计科目	收款单位
零星补助	164,526.88	与收益有关	其他收益	子（孙）公司
地方财政支持	618,613.10	与收益有关	其他收益	子（孙）公司
企业发展资金	7,763,211.53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子公司
合计	8,546,351.51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SUM(ABOVE) 8,546,351.51 元计入 2023 年当期损益（其他收益）。

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会对公司 2023 年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0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调整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6 月 6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沈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沈波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沈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沈波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沈波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沈波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调整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